

证券代码：872959

证券简称：潘季新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生产经营性土地（含厂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并结合自身的发展战略和规划，拟向义乌海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坐落于浙江省义乌市赤岸镇赤岸特色工业小区的生产经营性土地（含厂房）。拟成交价款及相关税费约 1300 万元人民币。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http://www.neeq.com.cn/index.html>）披露的《购买资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请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index.html>）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潘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6 日